

夏溪村酥溪东岸景观工程

(招标编号：FY2023013)

招标文件 (公开招标)

招标人：永康市东城街道夏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盖章)

2023年03月

目 录

目 录.....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第三章 评标办法.....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24
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24
第五章 图纸.....	29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3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3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夏溪村酥溪东岸景观工程经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拨款+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永康市东城街道夏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永康市夏溪村酥溪东岸景观工程,建设地点:永康市夏溪村酥溪东岸,本工程主要内容包括:1、景观工程(包括休闲座凳、条石坐凳、特色铺砖、院墙、廊架等内容) 2、道路工程(包括 1127m² 沥青路面,结构层侧平石具体详见图纸) 3、绿化工程(具体种类及数量详见图纸) 4、新建一个占地面积 92m²的公共厕所 5、室外安装(包括 LED 射树灯 10 套、8 个头萤火虫灯 5 套、星星点点灯 30 套、庭院灯 49 套等内容)

2.2 建设地点: 夏溪村

2.3 招标范围:完成《夏溪村酥溪东岸景观工程》设计图纸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为完成该内容需承包人做的一切前期准备和完成该内容后交付前的成品保护,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2.4 计划工期: 120 日历天

2.5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投标人:

3.1 企业工商注册所在地为:永康市,营业执照包含园林绿化相关经营范围的企业,且具备与园林绿化工程项目相匹配的履约能力;

3.2 本次招标 接受/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拟派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须由具备园林相关专业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人员担任。

4.招投标方式

公开招标。

5.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招标控制价、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5.2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网址：潜在投标人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jinhua.gov.cn:8809/jyxxqt.jhtml>、<http://www.yk.gov.cn/col/col11229497972/index.html> 自行下载。

5.3 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6.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年03月30日14时00分**，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jinhua.gov.cn/8809>。

7.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永康市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

8.联系方式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永康市高川花苑物业楼三楼

联系人：周梦佳

电话：15727973853

2023年03月23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u>永康市东城街道夏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u> 地址： <u>东城街道夏溪村</u> 联系人：胡小玲 电话：13566910268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u>浙江方圆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地址： <u>永康市高川花苑物业楼三楼</u> 联系人： <u>周梦佳</u> 电话： <u>15727973853</u>
1.1.4	工程名称	<u>夏溪村酥溪东岸景观工程</u>
1.1.5	建设地点	<u>东城街道夏溪村</u>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00%
1.3.1	招标范围	完成《夏溪村酥溪东岸景观工程》设计图纸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为完成该内容需承包人做的一切前期准备和完成该内容后交付前的成品保护，具体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 <u>120 日历天</u> 。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见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见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及投标人须知相应条款内容要求。
1.4.3	资格审查方式	采用资格后审
1.9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踏勘。
1.11	招标工程是否允许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_____。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截止时间： 2023年03月28日17时 （投标人在截止时间以后提出的澄清招标文件的要求，招标人可以拒绝受理）。 提交方式：通过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提出。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招标人对投标人疑问统一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公开进行解答，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内容的，应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发出。 在开标前，投标人须随时关注网站的最新答疑信息，自行下载补充文件。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发布的补充文件信息，招标人不再逐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2.3.1	招标人补充文件发出的形式及时间	以招标补充文件的形式，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公开发布。如果补充文件发布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3日，且补充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函； (2) 法人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承诺书； (4)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5) 资格审查资料； (6) 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计税法 <input type="checkbox"/> 简易计税法
3.2.2	招标控制价及让利区间	招标控制价 2317867元 ；暂估价（ 143101元 ）。 让利区间： 7.00% （含）～ 11.00% （不含）。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单价为基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招标控制价为基数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3.2.3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p><input type="checkbox"/>本工程严格执行《关于市区建筑垃圾运输车辆实行密闭化改装的通告》（金市建综【2012】231号）文件规定，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该项因素。</p> <p><input type="checkbox"/>本工程执行《金华市区房屋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文明绿色施工整治方案》，投标人在报价时自行考虑该项因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重大危险性的分部分项工程。</p> <p><input type="checkbox"/>有微小危险性的分部分项工程。</p> <p>其他：_____。</p>
3.3.1	投标有效期	<u>60</u>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起算）。
3.4.1	投标保证金	<p>1.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按项目招标控制价的2%计取。</p> <p>2.投标保证金形式：以《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的形式代替。</p>
3.4.3 (3)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p>1.<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经查实，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存在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的。</p> <p>2.其他：/。</p> <p>注：如有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中标人按《投标保证金承诺函》约定向招标人支付投标保证金。</p>
3.5	资格审查资料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A、一般性施工项目</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有效的营业执照复印件；</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技术职称证书复印件，施工员、质量员证书复印件；</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项目负责人声明书。</p>
3.7.3 (1)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p>1.投标格式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投标格式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单位盖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单位电子印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体协议书格式之外的仅由联合体牵头人加盖单位电子印章、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印章即可。</p> <p>2.<input type="checkbox"/>投标文件所附证书证件、业绩证明文件（如有）等证明材料用原件扫描件并加盖投标单位电子印章。</p>
4.1.1	投标截止时间/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023年03月30日14时00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4.1.2	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平台	上传至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
4.1.5	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的情形	1.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无效： （1）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 （2）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后无法正确读取的； （3）电子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成功的。 <input type="checkbox"/> 2.未被邀请的申请人提交的投标文件。 3.其他： <u> / </u>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1.开标时间：同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截止时间。 2.开标地点： <u>永康市人民政府东城街道办事处会议室</u> 。 3.开标平台：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投标人须在开标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ggzyjy.jinhua.gov.cn/ 。 4.其他： <u> / </u> 。
5.2	开标程序	1.开启视频直播，对开标现场情况进行全程直播。 2.由招标人在系统中发起解密。 3.根据招标文件规定进行开标，并对每个环节的结果进行发布。 4.宣布开标结束。 5.其他： <u> / </u> 。
5.4	特殊情况处置	1.因网络、系统、电力等不可抗力因素需要延期开标的，须重新制作投标文件并按招标文件要求重新递交。 2.开标特别说明： （1）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投标人无法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2）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导致所有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均无法解密时将延迟开标，由招标人负责解释。 3.其他： <u> / </u> 。
6.2	评标办法	1. <input type="checkbox"/> 双随机法。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区间让利法。
<input type="checkbox"/> 6.3	评标基准让利率的确定方法	评标基准让利率的确定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6.4	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中标候选人数量为 1 家。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 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ggzyjy.jinhua.gov.cn/ 公示期限：不少于 2 日（公示截止日必须为工作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应顺延至法定休假日后第一个工作日。
7.4	履约担保	履约担保的金额： <u>中标价的 2%（整仟元）</u> （不得超过合同总价的 2%）。 履约担保的形式：现金转账或银行保函、保险公司保单保函、融资性担保公司保函 注： / 。
8.1	重新招标其他情形	1.招标投标过程中，因项目发生变更，现有招标资格条件与项目工程规模不符的。 2.招标人应当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应重新招标。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8.2	不再招标的情形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 3 个的，属于必须审批、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报经原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10.1	投标文件的澄清、质询	1. 招标人在不见面开标大厅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投标人澄清回复时间不得超过通知发出后 10 分钟，逾期或未按要求澄清回复的，将视为不予回复或确认，招标人有权否决其投标。投标人通讯不畅通，导致不能及时联系的，视作为投标人不予回复或确认。 2. 招标人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招标人的要求。 3.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招标人可以否决其投标。
10.2	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由招标人审核并经过询标程序，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1. 投标文件未经投标人盖章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经法定代表人（或提供有效“授权委托书”的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2.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以上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p> <p>3.组成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未附联合体各方共同投标协议的；</p> <p>4.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整提交投标资料的；</p> <p>5.两个及以上投标文件被评标系统确认是同一台电脑（指硬盘号或 MAC 地址相同）编制的；</p> <p>6.未按招标文件电子投标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的；</p> <p>7.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p> <p>8.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投标承诺书或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未按要求填写；</p> <p>9.投标文件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工程质量、施工工期要求的；</p> <p>10.投标报价不在招标文件确定的让利区间范围的；</p> <p>11.投标人不满足招标文件载明的企业资质、人员资格、安全生产许可证（若有）、业绩条件（若有）的；投标内容不符合本招标文件（招标公告）规定的招标范围；</p> <p>12.投标人被有关行政监管部门依法限制投标且在限制期内的；</p> <p>13.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的；</p> <p>14.有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 1.4.4 规定的“投标人不得存在的情形”的；</p> <p>15.招标人需要增加的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符合性内容。</p> <p>16.其他： ___ / ___</p> <p>注：凡招标人拟作出否决投标决定的，应先向投标人进行询问核对。</p>
10.3	信用查询网址	<p>1.信用浙江：https://credit.zj.gov.cn/</p> <p>2.行业信用： 建设：http://jsj.jinhua.gov.cn/ 交通：http://xyfw.jtyst.zj.gov.cn/ 水利：https://rcpu.cwun.org/</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0.4	特别说明	<p>1.本前附表是投标人须知正文内容的补充和细化，应当与正文内容一致。如本前附表与正文内容表述不一，以本前附表为准。</p> <p>2.价款结算方式详见合同。</p> <p>3.投标人存在撤销投标文件和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不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等情形或被行政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重新招标的，招标人可以拒绝投标人再次投标该项目。</p> <p>3.本次招标在评标结果公示结束以后，中标单位应向<u>招标人（5份）</u>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字或者盖章并与提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格式与水印码相一致）。</p> <p>4.其他：</p>

投标人须知

1.总则

1.1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工程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招标范围、计划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联合体的各专业资质等级，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专业分工，分别按照承担相应专业工作的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标段中投标。

1.4.3 投标人的资格审查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4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 (3) 不同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互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4) 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 (5) 为本标段的监理人；
- (6) 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7) 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 (8) 与本标段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9)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0)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
- (11) 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12)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踏勘现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投标预备会

1.10.1 本项目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1.11分包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2.招标文件

2.1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招标控制价及说明；
- (6) 图纸；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投标文件格式；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提疑，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招标文件的澄清将按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当招标文件的澄清内容与招标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文件为准。

2.2.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任何工作人员对投标人所作的任何口头解释、介绍、答复，对招标人和投标人无任何约束力。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当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与招标文件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补充文件为准。

3.投标文件

3.1投标文件的组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3.2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照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投标报价。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招标人设置的招标控制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约定的让利区间范围。

3.2.3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或电子交易平台）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递交投标保证金，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予以补缴：

（1）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终止之前，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的；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

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电子投标的要求

(1)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注意以下几点：**

①投标人应按电子招标文件和补充招标文件（如有）内容，通过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编制投标文件并生成电子标书。编制完成后上传至交易系统（建议使用 360 浏览器）。招标人在开标时间后进行一键解密。如遇解密问题，及时联系代理机构或软件公司。**不按本项规定制作的，视为无效情形。**

②投标人应将最后一次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如果要重新编制电子标书，无论是否修改了电子标书内容，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上传，新上传的文件会覆盖之前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③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导致电子标书无法导入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造成招标人无法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情形。如经查实属故意情形的，将记入企业不良行为记录。**

3.7.4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3.1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7.5 其他：投标人递交的电子标书无法导入开评标系统的，无法对电子标书进行评审的，视为无效情形。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3 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1.4 投标人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上传是否成功的提示信息。

4.1.5 电子投标文件的拒收情形：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加盖电子印章。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开标程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5.4 特殊情况处置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评标

6.1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2 评标办法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评标基准让利率的确定办法

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6.4 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定标方式

招标人确定经公示无异议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7.3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7.4 履约担保

7.4.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和“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

7.4.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4.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予以追缴，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 签订合同

7.5.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予以追缴；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应当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如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予以赔偿。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2) 经招标人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出现本章 3.3.3 项特殊情况，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 3 个的；
- (4) 其他情形见须知前附表。

8.2 不再招标

不再招标的情形见须知前附表。

9.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4 异议和投诉

9.4.1 异议

(1) 投标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第二十二条、第四十四条、第五十四条规定事项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是投诉的前提，未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的投诉概不受理，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不接受招标人答复的，应当以不接受招标人答复的事项向招投标监管部门提出投诉，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向招投标监管部门提出投诉应在规定期限提出，逾期概不受理。

(2) 投标人认为开标不符合有关规定的，应当在开标时提出异议。应当在开标系统提出，招标人应当场对异议给予处理或者告知处理的办法。异议和答复应记入开标记录或者制作记录以存档备查。

(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收到异议后应及时告知招投标监管部门并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上述时限最后一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9.4.2 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

必要的证明资料，具体要求按国家、省及当地招投标主管部门制定的规定。就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投诉的，应当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不计算在前款规定的期限内。

上述时限最后一日如遇国家法定节假日的，顺延至法定节假日后的第一个工作日。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表一：☑ 开标记录表（区间让利法）

_____（项目名称） 标段施工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开标地点：

（一）开标记录

序号	投标人	解密情况	初步审查	拟派项目负责人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计划工期	质量目标	投标让利率	得分	排名	资格审查	备注
招标控制价												
让利区间												
评标基准让利率												

（二）开标过程中的其他事项记录

（三）出席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附签到表）

招标人代表：_____ 记录人：_____ 监标人：_____

__年__月__日

附表二：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名称)：

(招标人名称)建设的____(工程项目名称)____，招标范围为____。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项目负责人为____，中标让利率为____(中标价为____大写____)，中标工期为____，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须在__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款规定向招标方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____(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交易见证单位：____(盖章)

□监管单位：____(盖章)

该项目已进场交易

____年__月__日

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区间让利法

适用于限额以下工程建设施工类项目招标，评标工作由招标人负责。

一、评标程序

- (一) 初步审查；
- (二) 商务标评审；
- (三) 资格审查；
- (四) 推荐中标候选人；
- (五) 出具评标报告。

二、初步审查

两个及以上投标文件被评标系统确认是同一台电脑（指硬盘号或 MAC 地址相同）编制的，招标人否决其投标。

未被“信用浙江”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三、商务标评审（100分）

（一）评标基准让利率的确定

评标基准让利率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约定的区间范围，随机确定评标基准让利率 A%，A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整数位、十分位及百分位由招标人通过系统随机抽取。

（二）报价分的确定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让利率的得 100 分。偏离评标基准让利率的，每低于评标基准让利率 1 个百分点的扣 20 分，即报价得分=100- | 投标报价-评标基准让利率 | ×100×20；每高于评标基准让利率 1 个百分点的扣 10 分，即报价得分=100- | 投标报价-评标基准让利率 | ×100×10；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四舍五入。

计算差错，仅限于以下两种情况：（1）纯算术性四则运算差错；（2）未按约定的计算方法，多计或者少计投标人得分的。由于评标差错，导致否决投标错误，重新评标纠正等其他情况，不属于计算差错。

四、资格审查

招标人对投标人按报价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推选（如报价得分相同的，报价让利率高的优先；如报价让利率相同的，按本平台显示履约评价高的优先；如报价得分、报价让利率、履约评价

星级都相同的，按本项目（建设、交通、水利项目）所属行业行政监督部门信用等级高的优先；如报价得分、报价让利率、履约评价星级、信用等级都相同的，由招标人代表用随机方式在开标现场确定），并按照推选依次进行资格审查，直至产生 1 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

投标人存在投标须知前附表 10.2 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否决其投标。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

招标人推荐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

六、合同让利系数与合同造价

合同让利系数：中标候选人其所报的让利率为项目中标让利率。

合同造价：招标人控制价扣除暂定价后的金额按合同让利系数下浮后，再加上暂定价即为合同造价。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部分 通用条款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

第二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顺序（按第一部分协议书的约定执行）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标准及规范

2.1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___/___语言文字。

2.2 适用法律和法规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___/___

2.3 适用标准、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现行国家颁布的相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发包人提供标准、规范的时间：___/___

国内没有相标准、规范时的约定：由双方协商，以书面形式约定。

二.项目负责人

2.1 项目负责人：姓名：_____ 职务：项目负责人

三.发包人义务

3.1 发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施工场地具备施工条件的要求及完成的时间：开工前三天具备。

四.承包人义务

4.1 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承包人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五天内，向发包人提供满足施工便于操作和监督管理的施工组织设计一式五份，发包人应在 5 天内予以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逾期不确认也不提出书面意见的，视为同意。

(2)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已完工程的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3)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符合有关部门要求，保持施工场地整洁。

五、材料、设备的供应方式及要求

所用材料必须有质保书、合格证书或试验报告，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关技术标准及环保标准，并按规定程序复试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

六、工程承包方式、承包费用与取费标准及收费办法

1、承包方式：除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甲供材料外，本工程承包方式采用包工包料，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行造价、质量、工期、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等全面承包方式。工程竣工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清理费用含预算内，一切施工工具均由施工方提供。

2、工程涉及各项取费：参照国家现行行业建设标准执行。

3、付款方式：

(1)本工程预付备料款，付总工程款 5%；

(2)完成工程量的 50%，付总工程款 30%；

(3)工程完工，并经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总工程款的 70%；

余款在工程结算并经结算审核，付至结算价款的 98.5%。预留 1.5%的质量保证金在质量缺陷期满 12 个月后（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算起）一次性结清。

工程结算造价以中介咨询单位或审计部门出具的本工程结算审核文件审定的金额为准。

4、合同价款：

4.1 合同价：合同优惠率与合同造价，本工程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标底优惠率与中标人投标书填报优惠率中较高者为合同优惠率；招标控制价金额（除暂定价部分）按合同优惠率下浮后再加上暂定价部分价款，即为合同价（合同价计算时，精确到元）。

5、竣工价款的结算：

①因招标人原因引起原招标清单中已有的项目数量的增减，执行招标控制价的综合单价。

②因招标人原因产生新的（原招标清单中没有的）项目，其相应综合单价由承包人提出，并按原招标控制价的组价原则，组出新的综合单价，经发包人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③设定暂定综合单价的项目，施工中由承包人、发包人双方确定价格（综合单价）签证后，按签证价计算（签证价不下浮）。

④除规费外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国家及地方政策性调整，本工程概不考虑。

⑤除以上可按规定调整外，其它材料、机械台班的价格均不随市场价格波动而变化，实际一次性风险包干，不再另行调整。

⑥根据以上规定计算出工程总价款后，再按合同优惠率（签证价不下浮）下浮后，为竣工决算总金额。

5、竣工结算在以下情况不能调整：

①承包人为方便施工而更改施工方案或施工方法而增加的费用。

七、履约保证金

承包人在正式签订合同前应向发包人提交合同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为合同价的 2.0%（整千元，即：元整），合同履约保证金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天内退还（不计利息）。

八、工期奖罚

1、在天气许可条件下必须连续施工作业；

2、按合同工期，提前或按期完工，工期不奖不罚；若承包人达不到本工程施工工期的要求，延误 10 天内每天向发包人支付 1000 元违约金；延误第 10 天以上的每天向发包人支付 2000 元违约金（含前面的 10 天）；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承包人应支付的违约金，若超过履约保证金的，发包人有权直接从工程款扣除。

若中途实际施工进度严重延期影响进度工期 20%及以上时发包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不支付工程款。

九、质量承诺扣罚

工程质量要求一次性验收达到合格标准，否则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按工程决算总额扣减 2%工程款。

十、项目管理班子要求

项目管理班子方面：中标单位对投标书承诺的工程项目部组成人员必须全部到位，非不可抗力因素项目负责人不得擅自变更，否则视为中标方违约。如因不可抗力因素需更换项目负责人的，应按该规定办理。项目负责人和安全员每月出勤不得少于 22 天，每位每缺勤一天扣减项目负责人、安全员合同履约保证金贰仟元（每月计算一次），项目部其它成员，每位每缺勤一天扣减合同履约保证金壹仟元（每月计算一次），擅自更换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负责人缺勤严重的，招标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的履行、不再支付工程款，并扣除全部合同履约保证金。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按规定接受发包人现场考勤。

十一、补充条款：

11.1 质量要求：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甲方技术要求、材料规格及核定的工程数量进行施工，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程质量标准须达到合格以上。做好隐蔽工程验收手续，在施工好每一项隐蔽工序后，施工单位必须组织甲方进行隐蔽工程的验收，合格后才可进行下一工序的施工。

11.2 安全生产要求：乙方应自觉提高安全生产意识，做好现场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确保施工安全，在施工过程中所造成的一切安全事故及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11.3 管理要求：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对工程质量、施工安全、施工进度等的监管。

11.4 合同双方确认，本合同及本合同约定的其它文件组成部分中的各项约定都是通过法定招标过程形成的合法成果，不存在与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不一致的条款。如果存在任何此类不一致的条款，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合同双方也不存在且也不会签订任何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如果存在或签订背离本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或合同，也不是合同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对合同双方不构成任何合同或法律约束力。

第五章 图纸

(内容由招标人提供)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内容由招标人提供)

一、工程概况：

本工程地处永康市夏溪村,本工程包括：路灯灯具安装，LED射树灯4套、8个头萤火虫灯8套、星星点点灯64套、LED灯带244.1m；铜芯电力电缆YJV-5*10敷设150m,铜芯电力电缆YJV-5*6敷设150m,铜芯电力电缆YJV-3*4敷设2141.3m。

二、编制依据：

- 1、《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及浙江省有关补充规定。
- 2、《浙江省市政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安装工程预算定额》（2018版）、《浙江省建设工程计价规则》（2018版）及补充定额、解释及相关文件规定。
- 3.夏溪村文化长廊和溪湖公园亮化工程施工图。

三、有关编制说明：

由就近配电所引至配电箱的镀锌钢管SC50、SC40、电缆YJV-5*10、YJV-5*6工程量按暂估考虑，结算时按实际施工调整。

四、取费及信息价：

- 1、材料、人工价格按2023年1月《金华建设工程造价信息》计算。
- 2、根据定额规定，企业管理费、利润按相应工程中间值计取。本工程组织措施计取安全文明施工基本费、二次搬运费、冬雨季施工增加费，其余未计取。规费（按定额标准的30%计算），税金（增值税9%考虑计算），标化工地增加费、优质工程增加费不考虑计算。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目 录

1. 投标函；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
3. 投标承诺书；
4. 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5. 资格审查资料（对应前附表 3.5）；
6. 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投标文件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人: _____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格式 2: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姓名）在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代理时限）为公司的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工程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代理时间内参加投标、开标、询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相关的一切事务，本人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权转委托。特此委托。

附

代理人身份证正面复印件粘贴处
代理人身份证背面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此委托书格式供参考，可根据实际需求更改）

格式 3: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贵方的（项目名称）标段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以招标控制价的基础上下浮_____%为投标报价，作为我单位的中标让利率，项目负责人_____（若有），身份证号码_____（若有），工期_____（若有），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验收合格标准。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4.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交付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招标人可补充其他说明）。

投标人（单位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邮编： _____

____年__月__日

格式 4:

投标承诺书

(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已详细阅读_____(工程名称)_____招标文件, 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浙江省及当地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规定, 自觉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市场秩序, 现自愿就参加该工程投标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1. 承诺投标文件无虚假、伪造的内容。若投标文件中存在虚假、伪造的内容, 同意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保证金予以补缴; 若中标之后被查实弄虚作假, 同意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保证金予以补缴,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 承诺无串通投标行为, 若存在两个及以上投标文件被评标系统确认是同一台电脑(指硬盘号或 MAC 地址相同)编制的情况, 同意作无效投标处理, 并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调查和处罚;

3、承诺按照投标文件派驻管理人员及投入机械设备, 若存在不到位的情况, 同意接受合同约定的处罚。若严重影响合同履约的, 同意接受招标人解除合同的要求。

4、承诺本单位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人民法院列入限制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和至投标截止时间三年内没有行贿犯罪记录。

承诺本单位及拟派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房建市场严重失信黑名单(以全国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发布平台为为准)。

承诺本单位及拟派项目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5、承诺未被暂停或取消金华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投标资格。

6、其他: _____(招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相应的条款)_____

7、以上承诺如有虚假, 投标保证金予以补缴。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 愿意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已中标, 同意招标人取消我单位中标资格的处理。我单位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行为, 愿承担被执行失信惩戒并被依法追究相关责任的后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投标人(单位盖章):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 6:

项目负责人声明书

_____（建设单位）：

我公司为参加 _____工程的投标，认真阅读了工程的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等关于本工程招标的所有资料，我公司拟派项目负责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近三年内无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目前未在其他合同工期未到的项目上（已提前完工的除外）任项目负责人。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 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